

2021年度宾川县水务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户数	任务时间	检查方式	制定依据	实施检查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	水利工程检查	对已审批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的行政检查	水利工程建设市场主体（近五年审批的项目）	10%	2021年4月-11月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2.《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 3.《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4.《水利工程建设程序管理暂行规定》； 5.《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简政放权取消和调整部分省级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县级	县级抽取检查对象并实施检查
2	水利工程质量检查	对水利建设工程质量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水利工程建设市场主体（重点检查在建小（1）型水源工程项目法人及各参建单位）	50%	2021年4月-11月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	1.《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 3.《水利工程质量事故处理暂行规定》	县级	县级抽取检查对象并实施检查

3	取用水检查	对单位取用水行为的行政检查	宾川县自来水公司；云南红塔滇西水泥厂；宾川新源发电有限公司辖3个电站（平川一、二级电站，鸡足山二级电站）；宾川供电公司辖新兴电站	33%	2021年4月-11月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2.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3. 《取水许可管理办法》； 4. 《云南省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办法》	县级	县级抽取检查对象并实施检查
4	洪水影响评价	对编制洪水影响评价报告非防洪建设项目的行政检查	宾川县水务局2020年度许可的非防洪建设项目的各类市场主体	5%	2021年4月-11月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2. 《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 3. 《水利部关于加强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水汛〔2017〕359号）	县级	县级抽取检查对象并实施检查
5	防汛检查	1. 对防汛抗旱工作的检查；2. 中小型水库防汛“三个责任人”“三个重点环节”履职情况检查；3. 中小型水库的安全度汛检查；4. 河道、渠道的汛期安全度汛检查；5. 防汛物资储备情况检查。	全县中小型水库及河道、渠道管理单位	20%	2021年4月-11月	实地核查、书面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条例》；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抗旱条例》； 4. 《云南省防洪条例》； 5. 《云南省抗旱条例》	县级	县级抽取检查对象并实施检查

6	水土保持检查	对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及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生产建设单位	10%	2021年4月—11月	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2. 《云南省水土保持条例》	县级	县级抽取检查对象并实施检查
7	水利工程安全检查	在建及运行水利工程安全生产检查	重点检查在建小（1）型运行水利工程	在建小（1）型水利工程50%/1；中型运行水利工程50%/2；小（1）型运行水利工程20%/2。	2021年4月—11月	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3. 《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管理规定》	县级	县级抽取检查对象并实施检查